



晓 凡

真假公主的故事

真假公主的故事

晓 凡

花 城 出 版 社

目 录

一、结彩楼宋徽宗招驸马.....	2
二、公主驸马异梦同床.....	4
三、宋徽宗父子被掳.....	7
四、公主与驸马走散.....	9
五、秦桧当了汉奸.....	12
六、秦桧来到杭州.....	16
七、王仁问计于秦桧.....	18
八、王仁当了大官.....	21
九、公主去了哪里.....	24
十、秦桧密谋害岳飞.....	29
十一、公主的死.....	38

真假公主的故事

晓 凡

同学们，你们看过《安徒生童话》吗？在《安徒生童话》里，有一个真假公主的故事。说的是有一个国王给王子娶媳妇，需找一个公主才般配。消息传开后，立刻有许多年轻姑娘冒充公主前来求亲，都被聪明的王后识破了。后来，一个真正的公主来到了王宫，王后见她的言谈举止找不到破绽，便把她留了下来。当晚，在公主睡的床上放了一粒豌豆，上面压着二十张天鹅绒床垫。第二天一早，王后问公主昨晚睡得如何。公主抱怨说，床上不知有个什么东西，硌得背上好疼，几乎一夜都无法睡着。王后一听大喜，知道这个公主是货真价实的。因为要不是真正的公主，谁的皮肤会这么娇嫩，连二十层天鹅绒垫下的豌豆也能感觉出来。谁又会这么懒，宁愿一夜睡不好，也不愿意看看硌得自己生痛的是什么东西。

在古典小说《西游记》里，也有一个真假公主的故事，说的是唐僧取经到达最后一站——天竺国，天竺国公主结彩楼、抛绣球招亲，那绣球恰恰打在唐僧的光头上。谁知这公主是妖精变的，它把真公主劫走后，自己变做公主的模样，

目的是将唐僧招为驸马，使他上不得西天，取不成真经。结果假公主被孙悟空认出，及时救了唐僧的急难，唐僧的西天取经之行才没有功亏一篑。

今天，我也给大家讲一个真假公主的故事，这个故事发生在北宋末年，南宋初年，距今已差不多九百年了。

一、结彩楼宋徽宗招驸马

话说宋朝从宋太祖陈桥兵变，当上开国皇帝起，中经太宗、真宗、仁宗、英宗、神宗、哲宗，到宋徽宗时，已传了八位皇帝，立国也有一百四十年了。宋徽宗天资聪颖，诗词书画、琴棋歌舞都有很高的造诣，可说是一个文艺全才，故宫博物院里，至今还珍藏有他的书画真迹。宋徽宗还是个体育爱好者，会骑马、喜杂耍，尤其是一脚气球，踢得十分精彩。看过《水浒传》的小同学想必记得，大奸臣高俅就是因为气球踢得好而被任命为太尉的。这样的一个文体通才，如果是在专业方面发展下去的话，成就必定会十分可观，不幸的是他身不由己，当上了皇帝。

中国历史上，这类身不由己的例子不少，南唐李后主本应是个杰出的词人，明朝的天启帝本应是个颇有发展前途的木匠，不幸的都是因为当上了皇帝，以致一事无成。

更大的问题是：要是是一个普通人选错了专业、投错了行，最多弄得个一生一事无成而已。皇帝便不同了，他的一言一行、一举一动，都关乎天下百姓的命运，所得非人，天下的百姓便都要跟着倒霉。

宋徽宗当皇帝时，心思并不在怎么治理天下上面，终日

只跟一些文学侍从一起吟诗作画，弹琴吹唱，饮酒狎妓。又自称道君皇帝，相信可以长生不老、白日飞升，跟着一班道士服食药石，炼那九转还魂丹。朝中奸臣，便乘机窃取了大权。蔡京、高俅、童贯、朱勔（miǎn）那些贼臣，朋比为奸，鱼肉百姓，逼反了宋江、方腊、王庆、田虎，将那些忠臣义士一个个逼上了“梁山”。外面，女真族人建立的金国虎视眈眈。而宋徽宗这个糊涂皇帝，终日还在那牢笼一样的宫墙里面歌舞升平，醉生梦死呢。

这一天，北宋的首都汴梁城中，主要的街道都张灯结彩，敲锣打鼓，喜气洋洋。今天，宋徽宗的十二公主招亲，皇帝下令与民同乐，无论官民军工，一律大酺（pú）三天。

汴梁城中最繁华的街道三街口搭起了一座彩楼，彩楼装饰得金碧辉煌。彩楼下面，水泄不通的人群，都在翘首企望，等着公主来抛绣球。

抛绣球是中国古代婚俗的一种，一般是由女方将绣球抛下，绣球打着谁便招谁为婿。这种婚俗又叫撞天婚，意思便是绣球撞中谁，但凭天意。

良辰已到，公主在侍婢的陪同下登上了彩楼。看着下面黑压压的人群，公主粉脸通红，心怦怦直跳，对天默默地祷告一番后，便扬起颤抖的玉臂，将绣球抛了下去。

一霎时，万众欢腾，人人都希望绣球落在自己身上。因为一旦被绣球打中，便是驸马爷，犹如鲤鱼跳龙门，从一介平民，跻身于皇家贵族。几万双眼睛，紧随着那往下翻滚的绣球在滴溜溜乱转。可是，绣球毕竟只有一个，于是，几万双眼睛，看着那个曳着长长飘带的绣球，飞入一个幸运者的怀中，留下了一片夹杂着羡慕、遗憾和嫉妒的叹息声。

这个幸运者姓王名仁，在兄弟姐妹中排行第八。

二、公主驸马异梦同床

当晚，婚礼便在皇宫中举行。

皇帝嫁女，仪式本来应该十分隆重才是。但是，十二公主的婚礼，却显得冷清了些。冷清得一点也显不出皇家气象来。

这难怪，因为这个十二公主的母亲，不是皇后，也不是宠妃，而且早已人老珠黄。母以子贵，有时候，“子”也以母贵。再说，十二公主长得并不美貌，性格又老实木讷，不像其他姐妹那样能讨得皇帝和皇后的欢心，所以，宋徽宗及其家人，也便不将十二公主的婚礼当一回事了。

皇宫中的其他人，都是看皇帝和皇后的眼色行事的，见他们都不将公主的婚礼当一回事，自己更是敷衍了事。只有九皇子，封为康王的赵构，因为跟十二公主一母同胞，因此处处都尽心尽力。

公主见自己的终身大事办得如此冷清，觉得十分委屈。但她自小随遇而安惯了，也就不放在心上。尤其她的九哥赵构偷偷告诉她，说驸马长得一表人材，且才高八斗、学富五车，将来必定前途无量。听后，她不禁有点喜出望外。

再说驸马王仁，原是个风流才子，一向自视甚高。可是文齐福不齐，他跟同乡秦桧一起入京赶考，才能不如他的秦桧高中状元，他自己却名落孙山。

看到这里，有的小读者可能会问：你写的这个秦桧，是否就是南宋时害死岳飞的那个奸臣秦桧呀？是的，就是那

个秦桧。不过，秦桧当时刚刚踏上仕途，做奸臣卖国贼，那是以后的事。

王仁与秦桧，原是好朋友。进京赶考之时，原相约两人不管中与不中，都有福同享、有难同当的。但一个高中，一个下第，转眼之间，判若云泥。那秦桧，立即现出炎凉之态，言语之间，便渐渐表示出对王仁的不耐烦来。王仁是个聪明绝顶的人，如何不明白秦桧的心思？慨叹了一阵世情看冷暖、人面逐高低后，便知趣地离开了秦桧。两人都是读书君子，都懂得“绝交无恶言”的道理，临别之际，都客客气气。秦桧对王仁说：“兄才胜弟十倍，将来必定前途无量，只是大器晚成罢了。说不定弟的前程，将来还得靠兄提携呢。”王仁听了，也客气地笑了一笑，就此作别。

从此以后，秦桧便留在朝中做起了京官。王仁呢，自觉无颜见江东父老，也便留在京城，在客店中租了一个房间住下，发誓三年后也中一个状元回来。这次他学乖了，知道能否高中，跟才能高下、文章好坏没多大关系，关键是朝里有人提携，自己舍得花钱。这些也都难不倒他，他的父亲做过一任京官，朝里老同僚不少；做过一任刺史，三年清知府，十万雪花银，何况他父亲为官并不怎么清，刮的地皮，子孙几代都花不完。

这一天，王仁递了几张门生帖子，拜了几个座师。自然，帖子里，都附上一张数目相当可观的银票。那些座师，都是当代德高望重的大儒，本来都是羞于言阿堵物的，但想到此事只有“天知、地知、你知、我知”，收下了这些银票，丝毫不损于自己的清廉之名，便都欣然笑纳了。收下后，不约而同的都跟王仁讲了一番“君子固穷”、“君子爱财，取之有

道”的道理。

王仁从座师家出来，便直接到了三街口，他也知道这天公主搭彩楼抛绣球招亲的事，当然，他只是想看看热闹，开开眼界，并不料到绣球能落到自己身上。正是“我本无心求富贵，谁知富贵逼人来”，想不到那彩球不偏不倚，正好落到他怀中。平地惊雷，骤为贵戚，简直比秦桧的高中状元还要得意。

王仁被绣球打中的消息立刻传了开来，秦桧听到后，立刻备了一份厚礼上门祝贺，一见面，秦桧脸上讪讪的，刚刚把友人抛掉便找上门来，多少觉得有点自愧。只得厚着脸皮说：“弟不久前还说过兄必定会前途无量，想不到这么快便应验了。看来弟的前程，真的要兄来提携一番了。”

王仁呢，虽然有点瞧不起秦桧的势利，但毕竟是多年的老朋友，而且人家是新科状元，跟他结交也不会吃亏。

于是，秦桧与王仁这一对朋友，又和好起来。

古人说，交友交心，其实，多少朋友，都是以利相交，互相利用，利尽而交绝。要不，几千年来，朋友无数，能真正成为交友典范的，也不过就是聊聊几对而已。

当晚，王仁得意洋洋，准备着“帽儿光光，今晚做个新郎”、“袖儿窄窄，今晚做个娇客”，可到了婚礼宴会上一看，心里当即凉了半截。他是个聪明绝顶的人，见宴会这种架势，便知道公主并不得宠，自己这个驸马以后的前途便可想而知。进入洞房后，撩开公主的头帕，见公主相貌平平，不是自己想像的那样天姿国色，更是十分后悔。心想以后不但飞黄腾达的路堵死了，就是才子佳人的梦也破灭了。当晚，便冷冰冰的胡乱过了一夜。

第二天，秦桧来道喜，见王仁无精打彩，情知他是不满意公主的容貌，便私下对他说：“老弟，康王殿下龙行虎步，有人君之相，虽说现在不得志，将来必有得志的一天。识英雄于未遇之先，你要是能在此时善事公主，将来康王得志，必有你的好处。”

一言点醒梦中人，从此以后，王仁便处处善待公主，对康王赵构，也恭敬有加。又不时在赵构和公主面前述说秦桧的好处。赵构很感动，便把秦桧和王仁牢牢记在心里。

可怜的公主，她还以为驸马真心对她好哩！夫妻俩，就这样异梦同床，过了好几年。

三、宋徽宗父子被掳

这几年，女真族建立的金国加紧了对宋朝的进攻。边关危急，要兵要粮的文书像雪片一样飞到京城，飞到宋徽宗的御案上。宋徽宗这个风流皇帝，觉得要这样劳神，做皇帝简直了无趣味，想来想去，便把皇位传给了太子赵桓，是为宋钦宗，自己则当起太上皇来。

宋钦宗做太子已经多年，起先，他见父亲年纪虽然日渐高大，但因为每日过着优哉游哉的生活，不用劳神劳力，所以一点不显老。相形之下，自己因为日日担心太子之位保不住，日夜盼望能早日继承皇位而操劳过度，显得过于老相。要是父亲命长于自己可就糟了，因此天天对天祷告，希望宋徽宗能早终天年。

封建时代，几乎每一朝每一个皇帝，都标榜“以孝治天下”，可是，几乎每一个皇帝当太子之时，都巴不得父亲快

点死去，好让自己早点继位。有的更忍不住干起弑君弑父的勾当来。即此可见封建孝道是多么虚伪。

赵桓没想到父亲人还未死，自己便能继承皇位，心中当然无限欣喜。但表面上，却装得诚惶诚恐的样子说：“父皇春秋虽然高大了些，但老当益壮。况国家多事之秋，臣儿怎敢当此重任？这皇位，臣儿是万万不敢坐的。”宋徽宗笑笑说：“寡人之意已决，皇儿你就勉为其难吧！再说，这天下迟早都是你的，早点让给你，也好让你多点阅历。免得临时即刻，令你张皇失措。”

宋钦宗就这样登上了皇位，他没想到父亲丢给自己的，是这样一副烂摊子，心中不禁骂道：“这老不死的，国家太平时，死死霸住皇位不让，待无法收拾时，又推我出来当这出头椽子。”起初，他也想狠下心来，从头收拾旧山河，做出点样子来给父亲看看，以证明自己比父亲强。但大厦将倾，一木难扶，他也无可奈何了。心想，干脆，听其自然吧。反正这天下不是自己挣来的，丢掉了，也不心疼。

宋钦宗即位后，改元靖康。一年皇帝还未做满，就在靖康元年，金兵元帅，四太子金兀术的部队攻破汴梁城，宋徽宗和宋钦宗都做了俘虏。第二年，也就是靖康二年四月，金兵在大肆勒索搜括后，押着这两个亡国皇帝和宗室、后妃等数千人，以及教坊乐工、技艺工匠、跟搜括来的珠宝玩物等一起北上。金人在首都专门挖了一口八角琉璃井，将宋徽宗和宋钦宗囚禁在井中。这两个井底之“蛙”，日日就这样坐井观天。据说，有一天，宋徽宗突然问道：“皇儿，咱们父子俩，这辈子是不可能出去的了，请你对我说实话，当初我没有传位于你时，你是不是日夜都在盼望我快点死掉？那年要是再

不传位给你，你会不会像隋炀帝对待他老子隋文帝那样，来个先下手为强？”

当年，隋炀帝杨广做太子时，为了早日登上皇位，乘父亲隋文帝杨坚病重，亲手将他扼死在龙床上。宋徽宗这样问，可见他对儿子，早有疑惧之意。

宋钦宗冷汗淋漓，这个问题还真不好回答，因为他确有这样的意思，只是还来不及实施，父亲便将皇位让出来罢了。

不好回答但不能不答，无奈，宋钦宗只好反问道：“父皇，我也问你一句，当年你传位给我，是真心要我好呢，还是只想让我出头来为你收拾那副烂摊子？”

这问题，宋徽宗也无法回答，因为他当初传位给儿子，实在也只是为自己打算。封建皇帝，就是嫡亲的父子之间，也是这样挖空心思地互相提防，互相算计。

他们要是把这心思拿出一半来对付金兵，国家也许就不会亡了。笔者不知此时此刻，他们想到这一点没有，只知道他们父子俩相对熟视一会，突然抱头痛哭起来。

不过，他们想没想到这一点，都已不重要了，靖康之耻，早已成了历史。

四、公主与驸马走散

金人兵临汴梁城下之时，城中一片混乱，那些宗室大臣，都只顾各自逃生。公主心想，父亲当初在位之日，尚且顾不到我，如今成了没有任何权力的太上皇，更自身都难保了。新皇帝跟自己不是一母同胞，也难于要他照顾。想来能保护自己的，只有嫡亲哥哥康王赵构。于是，她让驸马王仁匆匆收

拾一阵，便往康王府而来。

大街上，到处是奔逃的人群，到处是急驰的马车。来到康王府时，见府门紧闭，公主上前敲了好一会门，才有一个老苍头来开门。一问，原来康王早在两天前，就已跟王后、王太妃一起逃走了。这个老苍头，是留在这里看家的。

公主欲哭无泪。她没想到嫡亲的母亲和哥哥，大难临头时，会丢下自己。现在，唯一的亲人，就是驸马了。夫妻同体，他应该不会弃我而去。但她又想到“夫妻本是同林鸟，大难来时各自飞”这两句俗语，心想：虽然驸马可能不会舍我弃我，但兵荒马乱，逃难途中，难保不会走失。一旦走失，茫茫人海，到哪里去寻找？再说，以后纵然还有相会的一天，也恐怕面目全非，不是旧时模样了，要想相认，又以何为凭据？想到这里，她掏出一面镜子，在康王府门前的石狮子头上，用力一磕，镜子顿成两半。她的手，不小心让镜片划破了，顿时，鲜血渗了出来。

驸马王仁见状，惊问道：“公主，你这是干什么？”

公主哽咽着说：“驸马，在这乱离之际，我们夫妻，难免走散。贱妾想起陈末乐昌公主破镜重圆的故事，希望咱们夫妻以后也还有相会之日。这半截镜子，上面有贱妾的缕缕血痕，愿驸马珍藏身上，见镜如见贱妾面，日后夫妻相见，便以此为凭据。”说完，庄重地把半截破镜递了过去。

南陈末年，乐昌公主与驸马徐德言见天下将乱，知道夫妻以后必会在逃难时走散，于是将一面镜子磕成两半，夫妻各执一边，相约以后相见之时，便以此为据。后来，历尽千辛万苦，乐昌公主和徐德言，凭着那半边破镜，终于得以相会，这就是著名的“破镜重圆”的故事。后人以之比喻夫妻离

异后重新和好，已经失却它的原意了。

说到这里，插几句题外话。后代有些学者看到乐昌公主破镜重圆的故事后表示怀疑，根据是：古代的镜子不是玻璃镜——那时玻璃还没发明出来——镜子大都是青铜打磨而成的，铜镜很坚固，怎么能一磕就成两半呢？问得有理。有人又写文章反驳说：铜镜一般来说很坚固，但有一般就有特殊，也许有的铜镜用的时间久了，老化变脆了，就可以磕成两半。又有人说玉石也可以打磨成镜，乐昌公主那一磕两半的镜子也许是玉镜。其实，我们读文学作品，大可不必用科学的尺度去死抠，而要用文学的眼光来看。胶柱鼓瑟容易钻牛角尖，像“白发三千丈”、“燕山雪花大如席”这类好诗就不容易欣赏了。

再说驸马王仁，虽说对公主没多少感情，但见公主这样庄重，这样情深意切，也不禁受了感动，庄重地接过半截破镜说：“公主放心，要是我们夫妻不幸走散，我一定珍藏好这半面镜子。以后哪怕找到天涯海角，也要将公主找着，要是找不到公主你，我起誓决不再娶！”

公主感动得热泪盈眶，失声喊道：“驸马！”要不是街上很多人，她真想一头扑在王仁的怀中。

逃难要紧，无暇海誓山盟。公主和王仁手拉着手，随着逃难的人流涌出汴梁城南门，一直往南逃去。一路上，到处是血与火，到处是呼娘骂儿的喊声。其实，此时金兵还没打破城池，可怕的是宋军的那些残兵败将、散兵游勇，这些人，平时欺压百姓惯了。如今乘着战乱之机，更是肆无忌惮地奸淫掳掠、杀人放火。因此，还没等金人的铁蹄到来，这大好河山，已被践踏得不成模样了。百姓何辜，竟遭如此荼毒！

公主和王仁随着逃难的人流，走了差不多一天，才不过走了二十几里路。这时，夕阳已被群山吞入肚中，夜幕慢慢地降了下来。人群停在路边，找吃的喝的，还有的人在找客店。王仁让公主坐在路旁的草地上，自己则拿了一些零碎银子，去店家买些吃的。乱离之际，有人便乘机发起这“国难财”来，店家卖的食物，贵得令人咋舌。一小包银子，要是在平时，足可以买回一匹大白马，可如今只买到十个素馅包子，还是费了不少口舌讨价还价得来的。王仁付了钱，提着那些包子刚要回去时，突然一声呐喊，如晴空打了个霹雳，一队宋军乱兵，不知从什么地方钻了出来。个个手举沾满鲜血的钢刀，见男人就杀，见女人就抢。事起仓促，王仁来不及多想，本能地趴在路边的一条干水沟里，连大气都不敢出，耳边只听到一阵阵狞笑声、哭喊声和惨叫声。过了很久，直到那些乱兵的马蹄声远去以后，他才敢抬起头来。可回到刚才歇脚的地方一看，哪里还有公主的影子？

五、秦桧当了汉奸

这里暂且不说公主去了哪里。却说驸马王仁，此时真是呼天不应，哭地无声。看天，天已经完全黑了，一弯新月，已从树梢头露了出来；看地，地上满是无头少脸、断臂缺腿的尸体。远处，几只野狗因争吃食而怒吼，近旁，一群乱鸡因饥肠辘辘而悲鸣，见到地上的死尸，又高兴得“呀呀”乱叫，好像许多歇斯底里的人在哭了又笑，笑了又哭。王仁看着听着，只觉一阵毛骨悚然，当下怪叫一声，拔腿狂奔起来。

“宁为太平犬，莫作乱离人”这两句话，一定是身历惨痛

变故的人说出来的，生在太平盛世的人，很难体会其中包含的血泪和辛酸。

王仁此时，理智已失，分不清东西南北，只是一味地狂奔，两只脚如机械一般，不觉累也不觉痛。跑了整整一夜，直到他的双脚被石头绊了一下，才颓然倒地。

王仁清醒过来时，天已大亮，他睁眼往四下里一瞧，不觉愣住，原来，他跑了一夜，竟然鬼使神差，又跑回到汴梁城下。他刚要重新起身南逃，一阵急促的马蹄声过后，一队金兵冲了过来，为首的一个，勒住马头，用马鞭指着王仁说：“哈，这里还有一个蛮子，看样子还是个王公贵族呢。把他抓起来，送到兀术元帅那里去。”

王仁就这样糊里糊涂地当了俘虏。

也就是这一天，北宋朝宣告灭亡。

几个月后，金兵在汴梁城的北宋皇宫里举行盛大的祝捷会。金国是女真族人建立的国家，那时还处于部落奴隶制的阶段，无论是经济还是文化，都远远比不上北宋发达。以前，北宋小朝廷总是以皇皇帝国自居，对这个迅速崛起的北方军事强国不屑一顾，蔑视地称之为夷狄之邦。金人呢，面对着几千年积累下来的辉煌的汉文化，他们也有一种自卑之感。如今，他们成了征服者、胜利者，那种自卑感便变成了强烈的复仇欲。他们决心不但要在肉体上征服这些汉人，而且要在心理上彻底摧毁他们，打掉汉人多年来形成的那种优越感，让他们精神上也成为俘虏。

这次的祝捷会，目的就在于此。

宽敞的大殿，以前是皇帝接受群臣朝拜和四夷进贡的地方，如今成了胜利者的歌舞场。金兵将士，一律用怪声怪调

唱着刺耳的军歌，扭动着粗壮肥硕的身躯在跳那粗犷的胡旋舞。另一边，战败者席地而坐，被迫欣赏胜利者的狂欢。这里，没有君臣的区别，没有主奴的区别，也没有男女的区别：他们都是俘虏，都是胜利者的猎物。

两个士兵将一个庞然大物抬到大殿正中，那是沉香木雕的孔子雕像。一个金将走了过来，指着雕像骂道：“说‘夷狄之有君，不如诸夏之无’的，不就是你这老家伙吗？”骂完，拔出钢刀，只听咔嚓一声，雕像的耳朵，便给砍了下来。

俘虏群中，一阵骚动。孔子是儒家的创始人，是这班人的祖师爷，“祖师爷”的耳朵被砍掉，他们当然心疼。

不过，这些人也就是骚动一下而已。他们心中都明白，生死关头，顾不得名节，自己的脖子，硬不过祖师爷那沉香木雕的耳朵。

但就是这小小的骚动，金人也不允许，一个金将走过来，大声喝道：“刚才谁在乱动，说，说！”

每个人都低下了头，没有一个人敢挺身而出，说一声“是我”！

金将逐个审视着那些人的脸，突然，他大喝一声，一步跨入俘虏群中，像老鹰叼小鸡似的，把一个人拎了出来。然后像拖死狗一般，把他拖到金兀术旁边。

金兀术看也不看这人，对金将挥挥手说：“哈喇，哈喇！”

“哈喇”是女真语，意思就是杀头。

两个金兵一拥而上，就要将此人拉出门去。

这时，俘虏群中，一个人站了起来，用女真语大声说道：“元帅不是想得到宋家天下吗？为什么要杀对你有用的人？”